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下股东因公司回购股份注销被动增加 至 5%以上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因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实施注销回购股份，公司总股本由 40,603.8596 万股变更为 39,911.5632 万股。
2.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鑫泓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北京风炎”），持股比例由 4.93% 上升至 5.01%，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触及 5% 整数倍。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 2023 年回购完成的股份，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6,922,964 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办理完成。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406,038,596 股变更为 399,115,63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8)。

截至公告披露日, 因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引起公司总股本减少, 北京风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4.93%被动增加至 5.01%, 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一、北京风炎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8,930.00	4.93%	0	20,008,930.00	5.01%
三、股份总数	20,008,930.00	4.93%	0	20,008,930.00	5.01%

注: 注: 以上股份比例的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系四舍五入所致。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数据为准。

二、其他

1.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引起总股本减少, 导致北京风炎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